康泰医学系统 (秦皇岛) 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康泰医学系统(秦皇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6月18日以电话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于2022年6月28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胡坤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出席会议的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7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康泰医学系统(秦皇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进一步明确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具体方案的议案》

董事会逐项审议通过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方案,具体内容及表决结果如下:

1、发行规模

本次可转债的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70,000.00** 万元,发行数量为 **700.00** 万张。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表决获得通过。

2、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可转债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按面值发行。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表决获得通过。

3、票面利率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票面利率为:第一年 0.40%、第二年 0.70%、第三年 1.20%、 第四年 1.80%、第五年 2.50%、第六年 3.00%。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表决获得通过。

4、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人民币 28.22 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均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同时,初始转股价格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和股票面值。

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表决获得通过。

5、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到期后 5 个交易日内,公司将按债券面值的 **115%**(含最后一期年度利息)的价格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表决获得通过。

6、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1) 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向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公司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认购金额不足 70,000.00 万元的部分由保荐机构(联

席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包销。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不承担余额包销责任。

本次可转债发行包销的基数为 70,000.00 万元。联席主承销商根据网上资金 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包销比例原则上不超过本次发行总额的 30%,即原则上最大包销金额为 21,000.00 万元。当实际包销比例超过本次发行总额的 30%时,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将启动内部承销风险评估程序,并与公司协商一致后继续履行发行程序或采取中止发行措施,并及时向深交所报告。如果中止发行,公告中止发行原因,择机重启发行。

(2) 发行对象

- 1) 向公司原股东优先配售:发行公告公布的股权登记日(2022年6月30日,T-1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所有股东。
- 2) 网上发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持有深交所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其中自然人需根据《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适当性管理相关事项的通知》(深证上〔2022〕587号)等规定已开通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债交易权限。
 - 3) 本次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的自营账户不得参与网上申购。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表决获得通过。

7、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向公司原股东实行优先配售,原股东有权放弃配售权。

原股东可优先配售的可转债数量为其在股权登记日(2022年6月30日,T-1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持有公司的股份数量按每股配售 1.7421 元可转债的比例计算可配售可转债金额,再按 100元/张的比例转换为张数,每1张为一个申购单位,即每股配售 0.017421 张可转债。发行人现可参与本次发行优先配售的 A股股本为 401,796,800 股(发行人现有 A股股本 401,796,800 股) 按专户库存股 0股后,可参与本次发行优先配售的 A股股本为 401,796,800 股) 按

本次发行优先配售比例计算,原股东可优先配售的可转债上限总额约 6,999,702 张,约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总额的 99.9957%。

原股东的优先认购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配售代码为"380869",配售简称为"康医配债",优先认购时间为 T 日(9:15-11:30,13:00-15:00)。每个账户最小认购单位为 1 张(100元),超出 1 张必须是 1 张的整数倍。原股东参与优先配售的部分,应当在 T 日申购时缴付足额资金。

若原股东的有效申购数量小于或等于其可优先认购总额,则可按其实际有效 申购量获配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若原股东的有效申购数量超出其可优先认购总额, 则按其实际可优先认购总额获得配售。原股东除可参加优先配售外,还可参加优 先配售后余额的申购。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表决获得通过。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 有关规定和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将在公司本次发 行完成后,办理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相关事宜, 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与本次发行的上市、交易、托管、付息及转换股份 等相关的各项具体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表决获得通过。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审议通过《关于开设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管理、存放和使用,切实保护投资者权益,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

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经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已在商业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专项存储和使用。

公司将与开户银行及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签订相应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负责办理本次发行相关的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等具体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表决获得通过。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康泰医学系统(秦皇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28日